

# 呼和浩特城乡居民基本医保个人缴费标准调整为380元

本报讯(草原全媒·北方新报 记者 王利军) 呼和浩特市医疗保障局、呼和浩特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呼和浩特市税务局日前联合发文,调整2023年度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费标准。2022年9月1日起,2023年度呼和浩特市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费标准调整为每人380元。

参保居民中本市低保对象、城乡特困人员、孤儿、烈属、低收入家庭人员、丧失劳动能力的残疾居民,个人缴费按上述个人缴费标准的50%缴纳,即每人190元,其余50%(190元)由市本级与旗县区按现行财政体制比例分担。上述符合医疗救助资助条件的参保居民中城乡特困人员的个人缴

费部分由医疗救助基金给予全额资助,其他居民的个人缴费部分给予定额资助,具体资助标准按照呼和浩特市医疗救助政策规定执行。除在校(园)学生儿童外,持本市居住证的非本市户籍居民,按照每人380元缴纳个人医疗保险费;不能提供本市居住证的非本市户籍居民,各级财政补助部分由个人

全额缴纳,共计990元。此外,根据《呼和浩特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呼和浩特市长期护理保险制度试点实施方案〉的通知》,呼和浩特市城乡居民长期护理保险2023年度个人缴费标准为10元。城乡居民长期护理保险个人缴费与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合并征缴。

## 这些公交线路停运调整

本报讯(草原全媒·北方新报 记者 郝儒冰) 记者8月22日从呼和浩特市公共交通有限责任公司了解到,部分公交线路将进行停运、绕行、线网调整。

其中,因塞上老街音乐美食季已结束,根据客流情况,夜间线路5、6、7、8号线从22日起暂停运营。

因巴彦淖尔南路公交一公司门前(南向北)施工围挡,导致向北车辆无法通行。即日起,50路、3路特线、3路、59路、72路、80路、81路、82路、K6路、102路等线路需临时绕行阿拉善大街,临时取消公交一公司站,在工人村或二十五中停靠。

为均衡公交线网,调整腾飞北路线网密度。8月23日起,K1路从原途经腾飞北路调整为途经丝绸之路大道,调整后公交六公司发车,按原线行驶至新华东街,经丝绸之路大道、海拉尔东街至火车东客站汽车客运中心,收发车时间不变。

为进一步优化公交线网,整合资源,拟定近日优化整合72路和102路。因72路和102路终点站均为公交一公司,并在新华大街、乌兰察布街出现多处重合站点,故将两条线路优化整合为一条线路,保留102路。

## 不按要求安装自闭阀等设备 泉盛小区20多户底商被停气



泉盛小区底商使用天然气做饭

本报讯(草原全媒·北方新报 首席记者 高志华 实习生 王建飞) “我们是玉泉区泉盛小区底商,近期,呼和浩特中燃城市燃气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燃公司)为楼上住户和底商安装安全设备,因为楼上住户和楼下底商安装了同样的安全设备,价格却不一样,商户不同意。从8月12日开始,20多户底商的天然气被停,到现在也没有来。”8月23日,呼和浩特市玉泉区泉盛小区20多户底商向本

报反映。

8月23日上午,记者来到泉盛小区。记者发现,泉盛小区20多户门脸房经营的大多是古玩、玉器等产品,天然气主要用于商户做饭用。据一位商户介绍,近期,中燃公司要求商户们安装180元的自闭阀、398元的断气阀和报警器以及更换波纹管(长度不同价格不同,110元起步)。商户们认为,自己并非经营餐饮饭店,加之店内所用的燃气也和楼上住户用途一样,用于做饭。楼上住户安装自闭阀仅需30元,楼下商户就要180元,商户们觉得不合理,不同意安装,因此被中燃公司停了天然气。

采访时,记者遇上了中燃公司的工作人员检查商户家中需要安装的设备。一位工作人员向记者介绍,他们所安装设备的价格是上级规定,他们只负责安装,具体情况还需要去公司。虽然他们已经多次来到泉盛小区,要求商户安装设备,但商户们都不同意。

随后,记者来到中燃公司大南街营业所,工作人员指着服务台上

贴着的一则通知告诉记者,按照上面的规定,商户必须安装安全设备,否则违法。

记者从这则通知上了解到,近年来,因餐饮行业厨房用气不当而引发的安全事故时有发生。根据新版《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三十六条第四款,餐饮等行业的生产经营单位使用燃气的,应当安装可燃气体报警装置,并保障其正常使用。若未按照规定安装,根据新法第九十九条第八款,餐饮等行业的生产经营单位使用燃气未安装可燃气体报警装置的,责令限期改正,处五万元以下的罚款;逾期未改正的,处五万元以上二十万元以下的罚款,对其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处一万元以上二万元以下的罚款;情节严重的,责令停产停业整顿;构成犯罪的,依照刑法有关规定追究刑事责任。

对于泉盛小区底商反映的情况,营业厅工作人员让记者拨打96707了解情况。96707的工作人员告诉记者,不管是不是经营餐饮行业,只要是商户使用燃气,都必须安装自闭阀、断气阀和报警器,收费按餐饮行业标准,不享受政府补贴。

## 2022年国家中医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基地呼和浩特市蒙医中医医院第三批招收简章

按照国家《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招收实施办法(试行)》和《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考核实施办法(试行)》(国卫办科教发[2015]49号)、《内蒙古自治区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招收实施办法(试行)》和《内蒙古自治区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考核实施办法(试行)》(内卫办科教发[2016]33号)要求,结合2022年全区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招收工作实际,现就国家第三批中医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基地呼和浩特市蒙医中医医院招收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 招收计划及报名条件

一、招收计划  
2022年度第三批计划招收学员15名,其中中医专业学员14名,中医全科专业学员1名。招收对象为单位委托培养的学员(简称单位人)和面向社会招收的学员(简称社会人)。

### 二、报名方式

1. 网上报名时间:8月25日-8月28日(8月28日18:00关网);2. 网上审核时间:2022年8月27日-8月28日;3. 现场审核考核时间:2022年8月29日15:00-18:00

(2)现场审核考核地点:呼和浩特市蒙医中医医院行政楼七楼临床技能培训中心(呼和浩特市赛罕区包头东街9号)

### 三、报名条件

1. 拟在内蒙古自治区行政区域内从事临床医疗工作的高等院校中医学类相应专业(中医临床类和中西医结合临床类)的全日制本科及以上学历毕业生,需要接受培训的人员(社会人)且社会人要求内蒙古户籍。2. 已在内蒙古自治区行政区域内从事中医学类临床医疗工作的全日制本科及以上学历人员,需要接受培训的人员(单位人)。3. 在读研究生不在此次招收范围内。以上“全日制本科及以上学历”要求符合执业医师资格考试报考条件,或已取得执业医师资格。

### 报名方式

1. 报名采取个人申请的方式,实行实名制网络填报。报名人员需登录“内蒙古自治区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信息管理系统”(http://nmzyy.wsglw.net/),在“学员注册”栏注册,经注册获取用户名和密码,并使用注册信息在“学员招录”栏登录系统,进入“填报志愿”模

块,填写个人基本信息、学习经历、工作经历并选择填报志愿。2. 报名人员只限填报1个志愿基地及专业。3. 报名人员要根据本人意愿和单位协商结果(单位人),统一填报志愿,志愿填报完毕,提交审核通过后无法修改。4. 报名人员需及时关注个人网上报名审核结果,如有报名信息录入错误者,需按照流程(届时网站发布)修改网报信息。5. 报名完成后需打印《内蒙古自治区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申请表》。6. 按照“内蒙古自治区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信息管理系统”(http://nmzyy.wsglw.net/)的呼和浩特市蒙医中医医院基地招收简章要求准备相关资料和考核工作,完成报名后由基地统一联系通知。

### 学员工资待遇

1. 根据国家及内蒙古自治区卫健委要求,单位人发放最低生活补贴2500元/月,根据学员日常考核情况给予适当增补。社会人再多发工资补贴1300元/月(3800元/月)。2. 基地免费为学员提供住宿(每间宿舍4人带卫生间)或发放住宿补贴300元/月,餐补200元/月。3. “两个同等对待”:取得《住院医师

规范化培训合格证书》后享受“两个同等对待”,即“面向社会招收的住院医师如为普通高校应届毕业生的,其住培合格结业当年在医疗机构就业,按当年应届毕业生同等对待”;“经住培合格结业的本科学历中医专业临床医师,按专业学位研究生同等对待”。4. 科室根据学员工作量、出勤情况等综合情况考量,发放夜班费等待遇。5. 免费为学员提供住培教材、工作服和胸卡。6. 免费提供技能培训中心、图书馆、阅览室、体育活动中心等教学场地及活动场所。7. 可参加医院工会组织的相关活动,并享受福利等。8. 学员在培训期间参加省级或国家级活动并获得相关荣誉或称号者、年度评优表彰、受到其他各级各类表彰、感谢信、锦旗被媒体宣传报道者、参加并通过执业医师考试、被评为“优秀住院医师”称号等荣誉的均给予一定奖励。

联系方式  
呼和浩特市蒙医中医医院教学部  
联系人:达老师 张老师  
联系电话:0471-3671109  
15049944123(张老师)